



大会

Distr.: General
23 November 201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七十届会议

第五委员会

议程项目 134 和 72(c)

2016-2017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

促进和保护人权：人权状况及
特别报告员和代表的报告

缅甸人权状况

决议草案 [A/C.3/70/L.39/Rev.1](#)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秘书长按照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提出的说明

一. 导言

1. 第三委员会在 2015 年 11 月 18 日第 49 次会议上通过了经口头订正的关于缅甸人权状况的决议草案 [A/C.3/70/L.39/Rev.1](#)。委员会从秘书长提出的说明 ([A/C.3/70/L.65](#)) 中获悉该决议草案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二. 决议草案所载的要求

2. 根据决议草案 [A/C.3/70/L.39/Rev.1](#) 执行部分第 20 段的规定，大会将请秘书长：

(a) 继续开展斡旋并与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一道探讨缅甸境内的人权、民主及和解问题，并在这方面向缅甸政府提供技术援助，同时铭记其 2015 年 8 月 19 日报告所载与秘书长缅甸问题特别顾问未来任务有关的考虑；

(b) 提供一切必要协助，使秘书长缅甸问题特别顾问和缅甸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能够充分、有效和协调地履行任务；

(c) 向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和人权理事会报告本决议的执行进展；



三. 拟议要求与 2016-2017 年期间两年期方案计划和优先事项的关系

3. 上述要求与 2016-2017 年期间两年期方案计划和优先事项(A/69/6/Rev.1)中的方案 2(政治事务)次级方案 1(预防、控制和解决冲突)以及方案 20(人权)次级方案 3(咨询服务、技术合作和外地活动)有关。

四. 为落实要求将开展的活动

4. 秘书长在提交大会的所述期间为 2014 年 8 月 7 日至 2015 年 8 月 6 日的缅甸人权状况报告(A/70/332 和 Corr.1)中审查了缅甸在不断民主化进程中的状况，重点指出了联合国在支持缅甸政府和人民迈向进一步改革和发展道路方面所做的努力。

5. 秘书长亲自并通过其特别顾问继续与缅甸政府和人民保持密切接触。此外，在过去一年中，联合国系统还提供技术、财政和方案援助，帮助缅甸应对在实现政治、发展、人道主义和人权目标方面面临的重要挑战。在大选前的关键时期，联合国仍然致力于支持缅甸为其所有人民建立一个民主、和平、繁荣的国家所做的艰苦努力。

6. 缅甸的改革进程进展显著。席卷该国的变革前所未有。政治改革正在逐步扎根并从根本上改变国家。2015 年 11 月 8 日举行的大选是这一进程的关键时刻，将有助于在改革进程中建立信任并展现缅甸政府对民主的承诺。选举后时期必将充满变革和不确定性。秘书长希望缅甸所有政治领导人摒弃狭隘的议程，支持该国巩固民主。缅甸的行为对于这一进程也至关重要。特别顾问继续与缅甸接触并鼓励其就一系列问题发挥建设性作用，包括政治改革和民族和解努力以及缓解冲突地区的敌对行动。在这些关键时刻，联合国仍随时准备为缅甸继续提供支持。

7. 随着缅甸加紧筹备选举，出现了令人深感不安的迹象，族群和宗教分歧正在加剧，极端民族主义和沙文主义情绪在该国境内升温，有些甚至将矛头指向联合国和国际社会。正如秘书长此前所述，缅甸政治领导人亟需针对煽动和仇恨言论发出统一信息。就长期而言，还需要适当的法律架构和政策准则，以及必要的发展努力、教育和提高认识措施，以促进平等、不歧视和共处。此外，秘书长呼吁若开邦当局采取果断和有针对性的行动来缓解针对洛兴雅人的歧视性做法，并改善其人道主义状况，从而确保他们得到最起码的尊严和基本人权。

8. 在这方面，特别顾问接触缅甸所有利益攸关方的努力获得了非常宝贵的支持。秘书长在重申联合国与缅甸之间必须通过连贯协调的国家方案继续进行建设性接触的同时，将再次请会员国评估在今后一年继续开展斡旋任务的可行性，包括在 2016 年年底前逐步缩小特别顾问的任务，并考虑采取其他方式与缅甸定期接触。11 月 8 日的选举标志着在民主过渡方面掀开了崭新和决定性篇章。与此同时，

联合国所有相关实体，包括国家工作队、各基金和方案及秘书处，将继续支持该国努力推进民主化以及实现所有人的人权和惠及全民的发展。

9. 2016 年，根据决议草案 [A/C.3/70/L.39/Rev.1](#) 第 20(a)和(b)段所载的要求，秘书长将继续开展斡旋工作，就缅甸人权、民主及和解问题与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进行讨论，并在这方面为缅甸政府提供技术援助；提供一切必要协助，使特别顾问和特别报告员能够充分、有效和协调地履行任务。秘书长将通过他的特别顾问及其团队，与总部政治事务部紧密协调，开展斡旋工作。将向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报告决议执行进展情况。

五. 所需资源估计数

10. 决议草案 [A/C.3/70/L.39/Rev.1](#) 第 20(a)段请秘书长继续开展斡旋工作，与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一道探讨缅甸境内的人权、民主及和解问题，并通过他的特别顾问提供技术协助。上述工作在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一年期内的费用估计数在扣除工作人员薪金税后净额为 1 127 200 美元。

11. 上述资源将用于支付特别顾问(副秘书长)、3 名政治事务干事(2 个 P-4 和 1 个 P-3)及 1 名助理(一般事务(其他职等))的薪金以及其他所需业务费用。政治事务部将向特别顾问提供其他实务和行政支助。

12. 上述所需经费已列入秘书长关于大会和(或)安全理事会授权的特别政治任务、斡旋和其他政治举措费用估计数的报告([A/70/348/Add.1](#))。

13. 关于决议草案 [A/C.3/70/L.39/Rev.1](#) 第 20(b)段中涉及特别报告员的要求，有关所需资源被视为“常年性”，因此已在 2016-2017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第 24 款(人权)下编列了用于开展特别报告员活动的经费，每年估计为 80 200 美元。

六. 摘要

14. 如果大会通过决议草案 [A/C.3/70/L.39/Rev.1](#)，则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所需经费在扣除工作人员薪金税后的净额为 1 127 200 美元，供秘书长继续就缅甸局势开展斡旋工作。

15. 已在目前大会收到的秘书长关于大会和(或)安全理事会授权的特别政治任务、斡旋和其他政治举措费用估计数的报告([A/70/348/Add.1](#))中请批这些所需经费。